

官港水库休闲区DGg (09) 01单元15-07、15-17地块控规修改经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2月11日批复，批复文号为津滨政函〔2024〕162号，现将方案主要修改内容予以公布，公布时间为30日。

## 基本情况：

修改范围位于官港水库休闲区分区DGg (09) 01单元，修改范围东至李港铁路及绿地，南至李港铁路，西至西外环高速，北至港塘路，涉及修改范围约31.57公顷。

## 修改原因：

为盘活闲置土地，加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拟对官港水库休闲区DGg (09) 01单元15-07、15-12、15-17地块进行控规修改。

## 修改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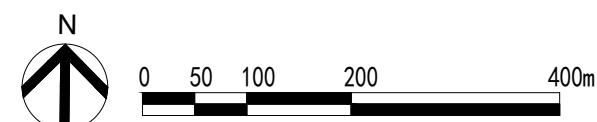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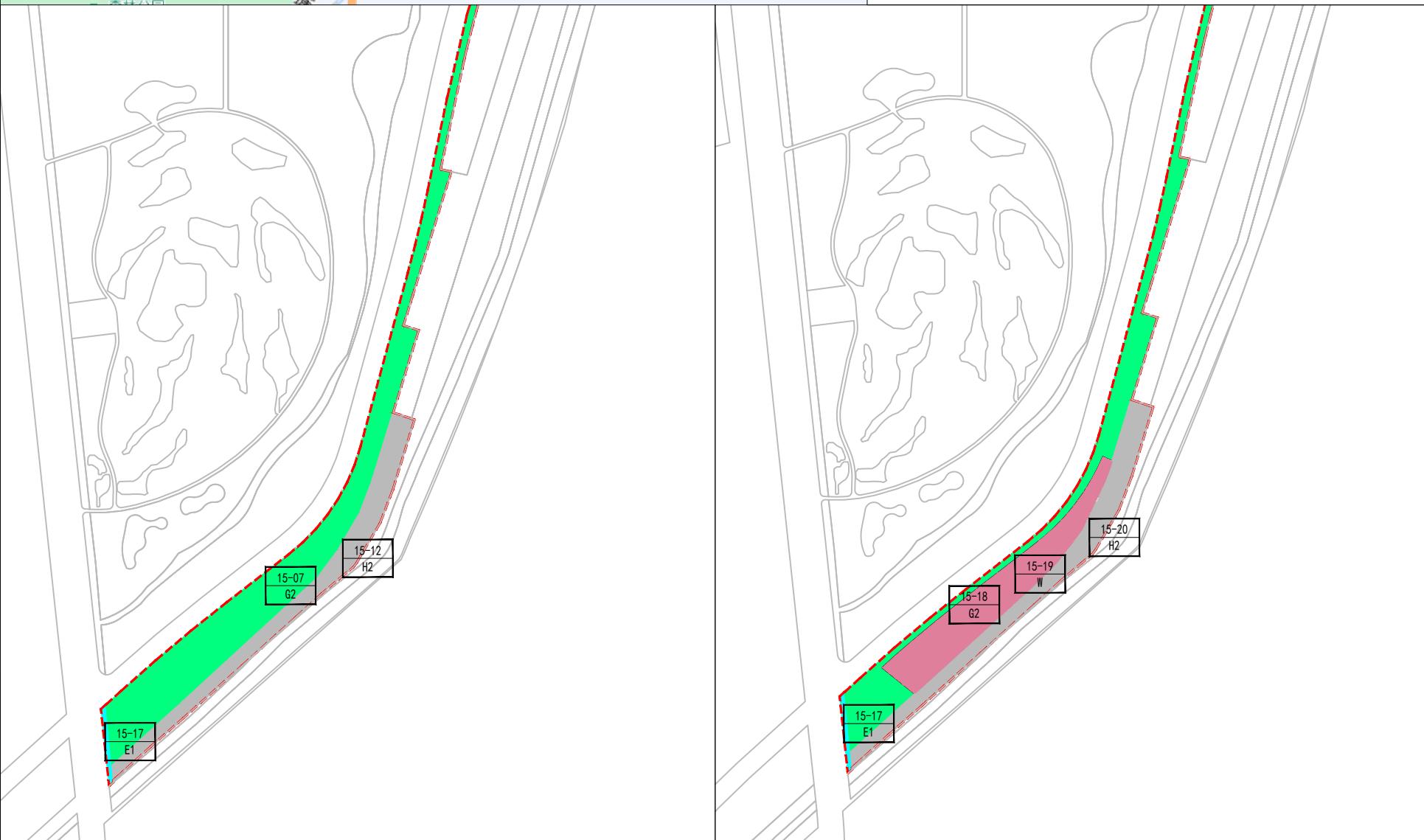
官港水库休闲区分区DGg (09) 01单元15-07、15-12、15-17地块进行如下修改：为盘活闲置用地，根据用地权属界线和城镇开发边界将部分防护绿地及部分铁路调为仓储用地。

用地控制指标见附表。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配套设施项目		备注
								设施名称	建设规模方式	
修改前	15-07	G2	防护绿地	23.04	-	-	≥90	-	-	-
	15-12	H21	铁路用地	8.15	-	-	-	-	-	-
	15-17	E1	水域	0.38	-	-	-	-	-	15-17地块为河道示意范围，具体形态可结合北侧绿化进行控制，此次由于该区域位于开发边界外，规划不做调整。
修改后	15-17	E1	水域	0.38	-	-	-	-	-	-
	15-18	G2	防护绿地	14.33	-	-	≥90	-	-	-
	15-19	W	仓储用地	9.14	0.4-1.5	≤30	≤20	≤20	-	-
	15-20	H21	铁路用地	7.72	-	-	-	-	-	-

注：1.本表所列地块面积为图量面积，土地出让以实测面积为准；

2.按照天津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规程》(DB12/T1116-2021)“规划执行”的相关要求，开展规划实施



修改前

修改后

官港水库休闲区分区DGg (09) 01单元15-07、15-17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批后公布